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或華瑞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或成為其中一部份，亦非在任何司法權區徵求任何投票或批准，亦不得在與適用法律相抵觸的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本公司證券。

本聯合公告不得在或向其刊發、登載或分發將構成違反有關司法權區適用法律或法規的任何司法權區刊發、登載或分發。



**中糧**  
**COFCO**  
自然之源 重塑你我



**CPMC HOLDINGS LIMITED**

**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6)

**華瑞鳳泉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關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代表  
華瑞鳳泉發展有限公司提出有先決條件的  
自願全面現金要約  
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華瑞鳳泉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的  
各方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的股份除外)的每月更新**

華瑞的財務顧問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茲提述華瑞鳳泉發展有限公司(「華瑞」)及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於2024年6月7日共同發佈的公告(「3.5公告」)及於2024年6月11日共同發佈有關3.5公告的澄清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代表華瑞對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除華瑞及其一致行動的各方已擁有或已同意收購的股份外)提出的有條件的自願全面現金要約；及(ii)於2024年6月28日發佈有關延遲寄發華瑞要約文件的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3.5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華瑞要約的先決條件

誠如3.5公告所披露，華瑞要約的提出須於先決條件最後截止日期前滿足先決條件。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華瑞母公司股東批准為華瑞要約融資而提議的貸款和擔保已於2024年6月24日取得。華瑞正辦理獲得餘下的批准，以滿足先決條件。

華瑞已就華瑞要約向市場監管總局作出經營者集中申報，而有關申報目前由市場監管總局審閱。我們注意到，Champion已就有關Champion要約獲得市場監管總局的反壟斷許可。誠如華瑞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有關市場監管總局對Champion要約的批准不影響市場監管總局根據中國反壟斷法對華瑞要約的反壟斷許可進展情況。

除上述者外，華瑞已就有關華瑞要約向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當地主管部門作出相關申請。相關申請目前由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當地主管部門審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滿足先決條件的進一步更新。華瑞將繼續致力滿足先決條件。

華瑞將於適當時候就華瑞要約及華瑞要約文件寄發時間的最新情況另行刊發公告。

警告：在提出華瑞收購要約之前，先決條件必須得到滿足。因此，提出華瑞要約只是一種可能性，且本聯合公告中提及的所有華瑞要約均指可能的要約，該要約將在且僅在先決條件滿足的情況下實施。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華瑞要約將會進行。華瑞要約可能或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倘其未能成為無條件，則其將失效。華瑞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更新華瑞要約的情況。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而倘彼等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華瑞鳳泉發展有限公司  
周原先生  
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  
張曄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4年7月29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曄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瞿洪亮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璋博士、孟凡杰先生、周原先生及沈陶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潘鐵珊先生及陳基華先生。

各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華瑞及／或其一致行動的各方的任何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華瑞董事及華瑞母公司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華瑞的董事為周原先生、沈陶先生及高禮兵先生。華瑞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截至本聯合公告發佈之日，華瑞母公司的董事為周雲傑先生、周原先生、沈陶先生、秦峰先生、仝芳妍女士、周雲海先生、許文才先生、張力上先生和周波先生。

華瑞母公司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任何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